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9)

關於李軍擔任非執行董事的公告

2015年6月15日，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2014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選舉李軍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的議案。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銀監會」）現已核准李軍先生的任職資格。本行董事會就此正式宣佈：自2015年9月7日起，李軍先生就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李軍先生，1959年3月出生，中國國籍。自2008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2008年7月進入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工作。曾任國際商業信貸銀行北京代表處代表助理、法國巴黎巴銀行中國代表處副代表、西班牙對外銀行銀行國際部顧問、中國科技信託投資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國科技證券研究部總經理、北京科技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金融系教授。目前還擔任申銀萬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1995年11月畢業於西班牙馬德里大學，獲經濟管理學博士學位。

李軍先生作為本行非執行董事不在本行領取薪酬。

除簡歷所披露內容之外，李軍先生與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其他關係；沒有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本行股份權益；沒有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沒有且過

去亦未曾參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事項；在過去三年中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未在本集團成員中擔任其它職務，沒有其他須提請本行股東注意的事宜。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2015年9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王洪章先生、王祖繼先生、龐秀生先生和章更生先生，本行的非執行董事為李軍先生、陳遠玲女士、郝愛群女士、徐鐵先生、郭衍鵬先生和董軾先生，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龍先生、伊琳•若詩女士、鍾瑞明先生、維姆•科克先生、莫里•洪恩先生和梁高美懿女士。